

# 堃昶股份有限公司

## 一〇九年股東會議事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一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開會地點：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三段219號二樓(天下一家社教服務中心)

出席股數：出席股東代表股份總數74,424,086股，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普通股)118,172,151股之62.97%。

列席董監：哲睿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張政文董事、黃建超監察人

列席：梁益彰會計師、林立夫律師

主席：張政文



記錄：郭維鈞



一、宣佈開會(出席股東及委託人代表股份總數已逾法定股數，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案由一：108年度營業報告案。

說明：請詳【附件一】。

案由二：監察人查核108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案。

說明：請詳【附件二】。

四、承認事項

案由一：108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暨營業報告書案，提請承認。  
(董事會提)

說明：(一)董事會造送本公司108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世鈞會計師及梁益彰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及虧損撥補表，經監察人等查核完竣。

(二)上述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三】。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74,424,086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百分比
贊成權數：74,350,707 權 (含電子投票：2,456,600 權)	99.90%
反對權數：52,374 權 (含電子投票：52,374 權)	0.07%
棄權/未投票權數：21,005 權 (含電子投票：21,005 權)	0.02%

案由二：108 年度虧損撥補案，提請 承認。(董事會 提)

說明：(一) 本公司 108 年度虧損撥補表業經董事會通過。

(二) 本公司 108 年度虧損撥補表業已編製完竣，本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30,696,466 元，結轉下期累積虧損 166,472,376 元，請參閱【附件四】。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74,424,086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百分比
贊成權數：74,347,544 權 (含電子投票：2,453,437 權)	99.89%
反對權數：55,421 權 (含電子投票：55,421 權)	0.07%
棄權/未投票權數：21,121 權 (含電子投票：21,121 權)	0.02%

#### 伍、討論事項

案由一：擬修訂本公司章程案，提請 公決。(董事會 提)

說明：本公司為配合主管機關修正相關法規條文，爰修訂本公司章程相關條文。其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五】。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74,424,086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百分比
贊成權數：74,347,067 權 (含電子投票：2,453,500 權)	99.89%
反對權數：55,460 權	0.07%

(含電子投票：55,460 權)	
棄權/未投票權數：21,019 權 (含電子投票：21,019 權)	0.02%

#### 陸、選舉事項

案由：補選監察人一席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 提）

說明：（一）因本公司監察人黃怡禎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請辭，致第八屆監察人缺額一席，擬於 109 年股東常會補選監察人一席。

（二）本次補選之監察人任期自 109 年 06 月 11 日起至 111 年 06 月 13 日止。

（三）本次選舉依本公司董事監察人選舉辦法為之。

（四）提請 選舉。

選舉結果：當選名單如下：

身份別	戶號(或統一編號)	姓名	當選權數
監察人	F22057*****	黃莊貽	51,163,322 權

柒、臨時動議：無

#### 捌、散會

本次股東會紀錄僅記載會議進行要旨及各議案之結果，股東會議事全程以會議影音記錄之。

堃昶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報告書

以下茲就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營業計畫簡要報告如下：

一、一〇八年度營運報告

- (一) 營業成果: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的合併營業額為新台幣874,215仟元，較一〇七年度營業收入新台幣1,863,886仟元下降53%，一〇八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30,695仟元，較一〇七年度稅後淨損新台幣155,678仟元，增加新台幣186,373仟元。稅後每股盈餘為0.26元。
- (二)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一〇八年度財務概況請參閱所附之財務報表。
- (三)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屬於電子零件通路商，屬買賣業並無研發支出。

二、年度展望

- (一) 經營方針：  
堃昶股份有限公司以「簡單，清楚，專注，區隔」為經營理念。全體同仁面對瞬息萬變經營環境的同時，仍將不斷自我要求與成長，致力於新產品線代理及開發下游客戶。
- (二) 預期產銷概況：  
許多國內外研究機構雖預期今年度智慧型手機將成長趨緩，本公司將致力深耕現有產品線之經營，並擴大發展新產品線領域。
- (三) 經營目標：
  - (1) 引進新產品線、切入新應用市場—引進符合市場需求且具有高毛利率的新產品線，加強產品與市場規劃能力。
  - (2) 開拓新客戶—積極開拓新客戶，為新客戶以及特定需求客戶提供高品質之專業技術支援服務及完整解決方案。
  - (3) 完善加值服務—藉由客戶關係及迅速的市場反應協助原廠創造需求；增加公司整體之獲利。

今後 堃昶將持續努力，以不斷求新求變的精神，及時提供客戶所需要的產品充分發展公司的核心專長領域，不斷提升公司的各項競爭力，以不負股東及社會大眾對本公司的期許，對所有客戶、供應商、股東及全體員工長久以來的支持。

在此敬上最誠摯的謝意。

董事長 張政文



總經理 張政文



會計主管 林芳燕



堃昶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8 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虧損撥補表之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世鈞及梁益彰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之議案經本監察人等審查完竣，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及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核。

此 致

本公司 109 股東常會

堃昶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黃建超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黃建超 in black ink.

監察人：黃鐘官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黃鐘官 in black ink.

中 華 民 國 一〇九年 三 月 二十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4036 號

堃昶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堃昶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堃昶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堃昶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堃昶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堃昶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提列評估

### 事項說明

有關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九)；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應收帳款會計科目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相關信用風險資訊之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二)。

堃昶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對客戶之收款及催帳作業，並承擔相關之信用風險。管理當局定期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及收款情形，適時調整對客戶之授信政策，此外，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相關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管理當局根據資產負債表日及歷史過往客戶之逾期期間、客戶財務狀況及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並納入對未來前瞻性資訊以建立預期損失率。

由於堃昶股份有限公司應收帳款金額重大，其損失提列比例之訂定涉及管理階層的判斷，故本會計師將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估計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堃昶股份有限公司之客戶授信狀況、信用品質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提列政策。
2. 針對應收帳款帳齡進行測試，檢查應收帳款日期之相關佐證文件，確認帳齡期間之分類。
3. 取得及檢視管理階層提供之相關資料，並參照過往年度歷史損失發生率及考量未來前瞻性資訊，評估備抵損失提列之比率。
4. 依照備抵提列比率重新計算應提之備抵損失。

## 存貨之評價

###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之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堃昶股份有限公司經營電子零組件之銷售，因所處產業之科技快速變遷，電子零組件生命週期短且市場競爭激烈，致產品價格常有波動。堃昶股份有限公司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逐一針對各存貨辨認淨變現價值，比較其與成本間孰低之金額，同時輔以個別辨認存貨之庫齡及其價值，據以提列評價損失。由於堃昶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之評價涉及判斷，且評估金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影響較為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對存貨之評價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存貨備抵評價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
2. 執行期末實地盤點觀察，辨識是否有呆滯、受損或無法銷售之存貨。
3. 取得存貨庫齡報表，執行存貨庫齡測試，抽核存貨料號核對存貨異動記錄，確認庫齡區間之分類及評估對存貨價值之影響。
4. 取得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確認計算邏輯係一致採用，並抽核測試相關數據至相關評估文件，且重新計算逐一比較其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後所應計提之備抵評價損失。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

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堃昶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堃昶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堃昶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堃昶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堃昶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

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堃昶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堃昶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堃昶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黃世鈞

會計師

梁益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449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03009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2 0 日

  
 堃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96,813	21	\$ 346,195	2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1,045	-	1,947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四)及八				
	動		337,902	24	58,104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	-	4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245,313	17	446,786	30
1200	其他應收款		3,891	-	4,429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二)	521	-	497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八)	233	-	52	-
130X	存貨	六(六)	125,967	9	212,237	14
1410	預付款項	六(七)	27,956	2	32,862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703	-	1,595	-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1,040,344</u>	<u>73</u>	<u>1,104,752</u>	<u>74</u>
<b>非流動資產</b>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41	-	1,036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240,136	17	252,929	1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	83,104	6	86,271	6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十)及七(二)	4,543	-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二)	14,180	1	14,508	1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三)	9,988	1	16,839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八)	8,621	1	6,471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四)	21,807	1	17,902	1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383,820</u>	<u>27</u>	<u>395,956</u>	<u>26</u>
1XXX	<b>資產總計</b>		<u>\$ 1,424,164</u>	<u>100</u>	<u>\$ 1,500,708</u>	<u>100</u>

(續次頁)

  
 堃 裕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08 年 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五)	\$	-	-	\$	115,000	8
2150	應付票據			891	-		492	-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六)		68,114	5		72,161	5
2200	其他應付款			12,097	1		9,52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二)		1,885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2,287	1		344	-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95,274</u>	<u>7</u>		<u>197,518</u>	<u>13</u>
<b>非流動負債</b>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八)		981	-		1,769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二)		2,685	-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八)		500	-		678	-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4,166</u>	<u>-</u>		<u>2,447</u>	<u>-</u>
2XXX	<b>負債總計</b>			<u>99,440</u>	<u>7</u>		<u>199,965</u>	<u>13</u>
<b>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八)		1,181,722	83		1,181,722	79
<b>資本公積</b>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九)		313,679	22		313,679	21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		73,486	5		73,486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771	1		10,771	1
3350	待彌補虧損			( 166,473 )	( 12 )		( 197,168 )	( 13 )
<b>其他權益</b>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一)		( 88,461 )	( 6 )		( 81,747 )	( 6 )
3XXX	<b>權益總計</b>			<u>1,324,724</u>	<u>93</u>		<u>1,300,743</u>	<u>87</u>
<b>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b>								
<b>重大之期後事項</b>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 1,424,164</u>	<u>100</u>		<u>\$ 1,500,708</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政文



經理人：張政文



會計主管：林芳燕



  
 堃昶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二)	\$ 874,215	100	\$ 1,863,88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	( 827,512)	( 95)	( 1,827,845)	( 98)
5900 營業毛利		46,703	5	36,041	2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七)及七(二)				
6100 推銷費用		( 40,304)	( 5)	( 63,866)	( 4)
6200 管理費用		( 39,491)	( 4)	( 54,785)	(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77,170	9	( 81,275)	(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2,625)	-	( 199,926)	( 11)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44,078	5	( 163,885)	(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三)及七(二)	6,736	1	3,56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四)	( 18,956)	( 2)	18,162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五)	( 528)	-	2,425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八)	( 3,603)	( 1)	( 9,59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16,351)	( 2)	9,709	1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27,727	3	( 154,176)	( 8)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二十八)	2,968	1	( 1,502)	-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 30,695	4	(\$ 155,678)	( 8)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三)	\$ 405	-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八)	-	-	( 14)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405	-	( 14)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7,119)	( 1)	64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7,119)	( 1)	640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3,981	3	(\$ 155,052)	( 8)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9750 本期淨利(淨損)	六(二十九)	\$ 0.26		(\$ 1.32)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9850 本期淨利(淨損)	六(二十九)	\$ 0.26		(\$ 1.32)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政文



經理人：張政文



會計主管：林芳燕





  
 堃 沅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08 年 及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27,727	(\$ 154,17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 不動產及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六(二十六) 5,326	3,195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六(二十六) 6,851	7,13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 77,170 )	81,2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 (益)	六(二十四) ( 86 )	1,206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五) 528	2,425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三) ( 3,344 )	( 652 )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三) ( 40 )	( 236 )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六(八) 3,603	9,59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四) -	3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988	1,101
應收票據淨額	48	( 48 )
應收帳款淨額	279,537	286,131
其他應收款	1,995	( 805 )
存貨	86,270	189,507
預付款項	4,906	7,574
其他流動資產	892	( 879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1,411 )	( 2,789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399	348
應付帳款	( 4,047 )	( 210,694 )
其他應付款	2,658	( 5,224 )
其他流動負債	11,943	( 183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47,573	213,839
收取利息	1,863	652
收取股利	40	236
支付利息	( 610 )	( 2,449 )
退還所得稅	25	7,007
支付所得稅	六(二十八) ( 176 )	( 40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48,715	219,245

(續次頁)



堃昶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堃昶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堃昶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堃昶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堃昶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堃昶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堃昶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提列評估

### 事項說明

有關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應收帳款之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相關信用風險資訊之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二)。

堃昶集團管理對客戶之收款及催帳作業，並承擔相關之信用風險。管理當局定期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及收款情形，適時調整對客戶之授信政策，此外，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相關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管理當局根據資產負債表日及歷史過往客戶之逾期期間、客戶財務狀況及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並納入對未來前瞻性資訊以建立預期損失率。

由於堃昶集團應收帳款金額重大，其損失提列比例之訂定涉及管理階層的判斷，故本會計師將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估計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堃昶集團之客戶授信狀況、信用品質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提列政策。
2. 針對應收帳款帳齡進行測試，檢查應收帳款日期之相關佐證文件，確認帳齡期間之分類。
3. 取得及檢視管理階層提供之相關資料，並參照過往年度歷史損失發生率及考量未來前瞻性資訊，評估備抵損失提列之比率。
4. 依照備抵提列比率重新計算應提之備抵損失。

## 存貨之評價

###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之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堃昶集團經營電子零組件之銷售，因所處產業之科技快速變遷，電子零組件生命週期短且市場競爭激烈，致產品價格常有波動。堃昶集團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逐一針對各存貨辨認淨變現價值，比較其與成本間孰低之金額，同時輔以個別辨認存貨之庫齡及其價值，據以提列評價損失。由於堃昶集團存貨之評價涉及判斷，且評估金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影響較為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對存貨之評價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存貨備抵評價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
2. 執行期末實地盤點觀察，辨識是否有呆滯、受損或無法銷售之存貨。
3. 取得存貨庫齡報表，執行存貨庫齡測試，抽核存貨料號核對存貨異動記錄，確認庫齡區間之分類及評估對存貨價值之影響。
4. 取得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確認計算邏輯係一致採用，並抽核測試相關數據至相關評估文件，且重新計算逐一比較其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後所應計提之備抵評價損失。

##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堃昶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堃昶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堃昶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堃昶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堃昶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堃昶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

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堃昶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堃昶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黃世鈞

黃世鈞



會計師

梁益彰

梁益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449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03009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2 0 日

  
 堃昶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37,157	24	\$ 383,341	2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35,607	2	29,724	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四)及八				
	動		337,902	24	58,104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	-	4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245,313	17	446,786	30
1200	其他應收款		3,892	-	4,433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七)	233	-	52	-
130X	存貨	六(六)	125,967	9	212,237	14
1410	預付款項	六(七)	27,986	2	34,599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780	-	1,655	-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1,114,837</u>	<u>78</u>	<u>1,170,979</u>	<u>78</u>
<b>非流動資產</b>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41	-	1,036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102,591	7	123,610	8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及七(二)	6,725	-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一)	162,881	11	163,322	11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二)	9,988	1	16,839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七)	8,621	1	6,471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三)	22,873	2	19,307	1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315,120</u>	<u>22</u>	<u>330,585</u>	<u>22</u>
1XXX	<b>資產總計</b>		<u>\$ 1,429,957</u>	<u>100</u>	<u>\$ 1,501,564</u>	<u>100</u>

(續次頁)

  
 堃昶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四)	\$ -	-	\$ 115,000	7	
2150	應付票據		891	-	492	-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五)	68,114	5	72,161	5	
2200	其他應付款		13,172	1	9,939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二)	3,528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2,917	1	344	-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98,622</u>	<u>7</u>	<u>197,936</u>	<u>13</u>	
<b>非流動負債</b>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七)	981	-	1,769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二)	3,235	-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395	-	1,116	-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6,611</u>	<u>-</u>	<u>2,885</u>	<u>-</u>	
2XXX	<b>負債總計</b>		<u>105,233</u>	<u>7</u>	<u>200,821</u>	<u>13</u>	
<b>股本</b>							
		六(十七)					
3110	普通股股本		1,181,722	83	1,181,722	79	
<b>資本公積</b>							
		六(十八)					
3200	資本公積		313,679	22	313,679	21	
<b>保留盈餘</b>							
		六(十九)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3,486	5	73,486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771	1	10,771	1	
3350	待彌補虧損		(166,473)	(12)	(197,168)	(13)	
<b>其他權益</b>							
		六(二十)					
3400	其他權益		(88,461)	(6)	(81,747)	(6)	
31XX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b>		<u>1,324,724</u>	<u>93</u>	<u>1,300,743</u>	<u>87</u>	
3XXX	<b>權益總計</b>		<u>1,324,724</u>	<u>93</u>	<u>1,300,743</u>	<u>87</u>	
<b>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b>							
		九					
<b>重大之期後事項</b>							
		十一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 1,429,957</u>	<u>100</u>	<u>\$ 1,501,564</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政文



經理人：張政文



會計主管：林芳燕



  
 塑昶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一)	\$ 874,215	100	\$ 1,863,88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	( 827,512)	( 95)	( 1,827,845)	( 98)		
5900 營業毛利		46,703	5	36,041	2		
營業費用	六(二十六)及七(二)						
6100 推銷費用		( 38,063)	( 5)	( 62,510)	( 3)		
6200 管理費用		( 53,715)	( 6)	( 64,010)	(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77,170	9	81,275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4,608)	( 2)	( 207,795)	( 11)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32,095	3	( 171,754)	(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	16,578	2	15,09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三)	( 20,395)	( 3)	4,912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四)及七(二)	( 551)	-	( 2,42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4,368)	( 1)	17,578	1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27,727	2	( 154,176)	( 8)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二十七)	2,968	1	( 1,502)	-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 30,695	3	( \$ 155,678)	( 8)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三)	\$ 405	-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七)	-	-	( 14)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405	-	( 14)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7,119)	( 1)	64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7,119)	( 1)	640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3,981	2	( \$ 155,052)	( 8)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0,695	3	( \$ 155,678)	( 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3,981	2	( \$ 155,052)	( 8)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9750 本期淨利(淨損)	六(二十八)	\$	0.26	( \$ 1.32)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9850 本期淨利(淨損)	六(二十八)	\$	0.26	( \$ 1.3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政文



經理人：張政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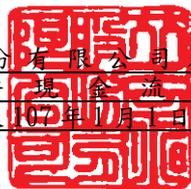


會計主管：林芳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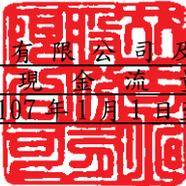
堃昶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27,727	(\$ 154,17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 不動產及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六(二十五) 18,357	13,993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六(二十五) 6,851	7,136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 77,170 )	81,27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 (益)	六(二十三) ( 8,207 )	5,491
利息費用	六(二十四) 551	2,425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二) ( 3,732 )	( 1,435 )
股利收入	六(二十二) ( 40 )	( 236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三) -	3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988	( 21,134 )
應收票據淨額	48	( 48 )
應收帳款淨額	279,537	288,210
其他應收款	2,022	( 785 )
存貨	86,270	189,507
預付款項	6,613	6,172
其他流動資產	875	( 855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1,410 )	( 2,791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399	348
應付帳款	( 4,047 )	( 210,694 )
其他應付款	3,314	( 5,387 )
其他流動負債	12,573	( 183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51,519	196,863
收取利息	2,251	1,435
收取股利	40	236
支付利息	( 632 )	( 2,449 )
退還所得稅	25	7,007
支付所得稅	六(二十七) ( 176 )	( 40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53,027	203,052

(續次頁)

  
 堃昶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 279,798)	(\$ 8,16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	( 434)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二)	-	( 6,681)
存出保證金增加		( 2,518)	( 175)
存出保證金減少		331	21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81,985)	( 15,240)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增加	六(三十)	509,558	1,713,059
短期借款減少	六(三十)	( 624,558)	( 1,870,109)
租賃負債之本金償還	六(三十)	( 2,691)	-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三十)	1,512	1,093
存入保證金減少	六(三十)	( 200)	( 1,87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16,379)	( 157,836)
匯率影響數		( 847)	3,51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 46,184)	33,49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83,341	349,84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37,157	\$ 383,34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政文



經理人：張政文



會計主管：林芳燕



堃昶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度虧損撥補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一、待彌補虧損數	
1、期初未分配盈餘	(197,168,842)
2、本年度稅後淨利	<u>30,696,466</u>
期末待彌補虧損合計數	(166,472,376)
二、待彌補虧損	(166,472,376)
三、結轉下期累積虧損	(166,472,376)

董事長:張政文



經理人:張政文



會計主管:林芳燕



**堃昶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	說明
<p>第十五條： 本公司設董事五人，監察人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連選得連任，<u>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之候選人提名制度</u>。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del>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持有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悉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規定辦理。</del></p>	<p>第十五條： 本公司設董事五人，監察人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連選得連任。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持有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悉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規定辦理。</p>	<p>配合公司法 240 條第五項及 241 條第一項修正</p>
<p>第廿六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七年一月十六日。</p>	<p>第廿六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七年一月十六日。</p>	

<p>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二月五日。</p> <p>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二十七日。</p> <p>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五月十四日。</p> <p>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五月十四日。</p> <p>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廿七日。</p> <p>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一日。</p> <p>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日。</p> <p>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五日。</p> <p>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二月八日。</p> <p>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p> <p>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p> <p>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p> <p>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p> <p>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p> <p>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五日。</p> <p>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九日。</p> <p>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六日。</p> <p>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四日。</p> <p><u>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一日。</u></p>	<p>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二月五日。</p> <p>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二十七日。</p> <p>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五月十四日。</p> <p>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五月十四日。</p> <p>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廿七日。</p> <p>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一日。</p> <p>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日。</p> <p>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五日。</p> <p>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二月八日。</p> <p>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p> <p>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p> <p>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p> <p>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p> <p>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p> <p>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五日。</p> <p>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九日。</p> <p>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六日。</p> <p>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四日。</p>	
--	--	--